

12.14
SUNDAY
尼希米記
12:1-26

以下是祭司和利未人的名單；他們都是跟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和大祭司耶書亞一起從流亡返回的人。祭司有：西萊雅、耶利米、以斯拉、亞瑪利雅、瑪鹿、哈突、示迦尼、利宏、米利末、易多、近頓、亞比雅、米雅民、瑪底雅、璧迦、示瑪雅、約雅立、耶大雅、撒路、亞木、希勒家，和耶大雅。這些人在耶書亞時代是祭司中的領袖。
(尼12:1-2)

回應上主的揀選

這段經文記錄了一份跨世代的祭司與利未人名單，從最早帶領猶太人重建聖殿的所羅巴伯與耶書亞，一直到以斯拉與尼希米的時期，展現出一套代代相傳的聖職體系。祭司的職責是從大衛時代頒布而來（代上28），不僅關於聖殿的服事，也要教導人民「如何分別為聖」。

罪惡與悖逆是以色列滅國與被擄的根本原因，而上主藉由聖殿與禮儀，使子民學習遵行祂的誡命，修補破碎的身份，重建混亂的秩序。祂所設立的規範，正是祂與以色列人所立之約的具體表現，是祂對所揀選子民永恆慈愛的彰顯。儀式的意義，其實如同父母為子女設立的規範。規範的存在，是為了幫助孩子在與世界互動時有所依據，學習分辨善惡，遠離危險，並建立起對自己與他人的尊重。

這段經文提醒我們，規範和傳承是為了幫助我們在愛裡成長，不是要限制，而是保護與引導。今天的你，也可以透過祈禱、讀經，在日常生活中培養一份與上主同行的習慣，並且以愛心和正直的行為回應上主的揀選。

翻轉見證，話語落土——《聖經充滿我》



今年是台灣第一份報紙《台灣教會公報》創刊140週年，這份刊物不僅記錄了台灣社會從清國以來的歷史變遷，更是探討信仰議題不可或缺的平台，展現上帝透過文字陪伴信徒生根茁壯的印記。本專題幅分享台灣教會公報社所推行的文字事工與近況，盼眾教會透過奉獻代禱一起攜手同行。（專題全文請至TCNN瀏覽）

教導我的上主，求祢使我遵守祢的規範，分辨善惡，在生活中活出聖潔，榮耀祢的名。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阿們。